

中共永泰县委扶贫开发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樟委振兴办〔2025〕7号

关于永泰县 2025 年度乡村振兴机制创新 奖补资金项目的批复

各相关乡镇：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布 2024 年度福建省乡村振兴机制创新优秀案例的通知》（闽委农办〔2024〕26 号）、《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度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的通知》（闽财农指〔2024〕102 号）精神，由相关乡镇、村申请，2025 年度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项目基本符合项目要求。经 2025 年第 2 次县农业农村局局务会研究，原则同意相关乡镇生成的 2025 年度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项目。请相关乡镇严格按照项目建设有关规定，即日启动项目前期工作，推动项目早落地、早开工、早见效，同时按照《福建省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抓好专项资金管理使用。

附件：永泰县 2025 年度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项目
目汇总表

中共永泰县委扶贫开发成果巩固与
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24 日



附件

永泰县 2025 年度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项目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主体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类别	项目总投资	年度计划投资	其中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竣工时间
						专项资金	财政非专项资金	其他资金		
嵩口镇	嵩口镇两岸农业文创聚落	对嵩口粮站进行改造提升，修建共享办公、食堂、庭院、住宿、嵩口特色美食工坊等区域，与台北故宫文创团队、柴米多农场、台湾淘米社区等合作，打造两岸农业文创青年创业基地。	乡村产业振兴	200	200	60	140	0	2025	2025
葛岭镇 葛岭村	葛岭镇葛岭村垵头自然村文化活动用房周边人居环境提升工程项目	对葛岭村垵头自然村文化活动用房周边人居环境提升改造，建设上山步道 25 米，活动广场硬化约 100 平方米，道路硬化约 30 米，太阳能路灯 8 盏，同时整治提升周边环境。	乡村基础设施	15	15	10	0	5	2025	2025
富泉乡 协星村	富泉乡协星村下斗垄自然村到改造提升	修建挡墙路肩 70 米，改造水渠 70 米，将总长 200 米、宽仅 3 米路面拓宽至 4.5 米。	乡村基础设施	30	30	10	0	20	2025	2025
梧桐镇 坂垵村	梧桐镇坂垵村河槽安全改造项目	对坂垵村河道内的深潭进行改造，使用河卵石回填石方约 5600m ³ 。	乡村基础设施	20	20	10	0	10	2025	2025
嵩口镇	嵩口镇赤水村大潮至洋头水渠工程	修复和加固赤水村大潮至洋头水渠，长 800 米、宽 0.4 米、高 0.5 米。	宜居乡村建设	15	15	10	0	5	2025	2025
同安镇	同安镇洋中村路灯建设	对洋中村村口至洋中街口 1 公里的路段，新建 13 根路灯，改造 14 根路灯，切实解决交通安全隐患，确保村民的出行安全。	宜居乡村建设	15	15	10	0	5	2025	2025
大洋镇 棋杆村	大洋镇棋杆村农田灌溉拦河坝修复工程	两处拦河坝修复，均为长 7 米、宽 5 米、高 2.5 米。	乡村基础设施	12	12	10	0	2	2025	2025
总计				307	307	120	140	47		